

2021 年冠县财政局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八、政府采购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财政、税收、国有资产管理（含监督管理，下同）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县级权限内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拟订有关政策和财务制度并组织实施。

（二）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拟订全县财政、税收、相关国有资产管理的中长期规划及改革方案。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县与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以及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三）负责管理县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县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汇总全县财政预决算。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负责县级预决算公开。制定需要全县统一规定的经费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完善转移支付制度。指导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财政预算管理工作。

（四）负责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协调，研究拟订相关政策、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完善预算绩效管理责任和激励约束机制，建立健全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五）负责监督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六）负责全县税收政策管理。拟订县级管理权限内的税收政策。完善全县税收保障机制。

（七）按照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照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县级财政专户以及资金。管理财政票据。制定彩票管理的政策和有关办法，监管彩票市场，按照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八）负责组织制定全县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县级国库业务。组织预算执行、监控以及分析预测。组织执行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负责县级总预算会计核算。牵头编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

（九）负责制定全县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制定全县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有关限额标准。负责对政府采购活动以及政府采购各当事人的监督管理。牵头开展政府购买服务工作。

（十）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制定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照规定承担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制定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编制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汇总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收取县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制定并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

（十二）根据县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县级国有金融资本

出资人职责，依法依规履行国有金融资本管理职责，组织实施基础管理、经营预算、绩效考核、负责人薪酬管理等工作。

（十三）根据县政府授权，履行国有文化资产出资人职责，承担所监管文化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四）负责对政府投资项目的财政性资金进行监督管理。参与拟订县级基建投资的有关政策，制定县级基建财务管理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专项储备资金和对口支援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十五）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有关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参与拟订社会保障相关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制度。

（十六）负责拟订财政支农、财政扶贫等相关领域财政政策，推进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十七）负责拟订全县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统一管理政府外债，承担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管理工作。开展财税领域涉外交流与合作。按照规定承担全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管理相关工作。

（十八）负责拟订全县政府引导基金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县级政府引导基金的预算和资金管理。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县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

（十九）负责管理全县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会计制度，承担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管理有关工作。

(二十) 负责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1. 根据县政府授权，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所出资企业的国有资产，承担监督所出资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职责。按照权限管理县直部门（单位）举办的国有企业。

2. 负责拟订优化县属国有资本布局结构的规划，提出县属国有资本战略性调整、产业以及企业重组整合的方案，推动国有资本有序进退。

3. 负责县属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改革，按照权限承担组建、改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有关工作。分类推进国有企业改革，指导推进所监管企业股份制改革和混合所有制改革。

4. 会同其他股东制定、修改所出资企业章程，审议董事会报告。审批所出资企业年度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权限，决定所出资企业合并、分立、改制等关系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的重大事项。

5. 指导所监管企业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按照管理权限和法定程序任免、委派相关企业领导人员。

6. 制定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组织对所出资企业负责人进行年度和任期考核，确定负责人薪酬和奖惩。推进所监管企业实施经营管理者中长期激励。

7. 监测县属国有资本运营质量，监督企业财务状况。推动所监管企业实施财务等重大信息公开。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监督国有资产进场交易。

8. 负责完善所监管企业审计监督体系，组织实施出资人审计，对国有资产流失或有关事项实施稽查。按照权限对违规决策经营造成国有资产损失的负责人实施责任追究。

（二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二）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全县财政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监管方式，提高服务效能。

1. 强化财政宏观调控职能。构建发展规划、财政、金融等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建立健全重大问题研究和政策储备工作机制，加强对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的宏观研究和有关财政制度政策设计，提高对财政经济数据的监测预测预警能力，增强财政宏观调控的前瞻性、针对性、协同性。

2.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推进县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理顺县与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收入划分，完善转移支付制度，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县以下财政关系。深化县级预算管理改革，统一预算分配，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按照分工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推动国有资本做强做优做大。加强国有金融资本集中统一管理，履行县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全面推行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

清单管理，完善监督制度。深化税收制度改革，健全地方税体系。

3. 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规范政府举债融资机制，构建“闭环”管理体系，严控法定限额内债务风险，着力防控隐性债务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4. 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有资产监管，进一步推进职能转变，取消、下放、规范整合部分监管事项，强化依法、分类、阳光监管，优化监管流程，重点管好国有资本布局、规范资本运作、提高资本回报、维护资本安全，有效防范国有资本流失，不断提高监管效能和服务质量。

（二十三）关于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职责分工。

县财政局负责制定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县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综合管理和监督检查。负责县级行政事业单位房地产有关资金筹措保障和经费预算安排，以及县属学校、公立医院房地产管理工作。负责县级行政事业单位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县属学校、公立医院公务用车管理工作。配合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做好县级公房公车一体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录入、管理等相关工作，承担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县属学校、公立医院公务用车相关信息数据的维护工作。

县委办公室按照规定承担县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县级行政事业单位房地产管理工作，承担办公用房、技术业务用房、县级干部周转住房，以及有关国有土地的具

体管理工作。负责县级行政事业单位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实物保障用车、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接待调研用车、行政执法用车等公务用车管理工作。负责县级公房公车一体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录入、管理工作，实现与财政等相关部门信息系统的互联互通。

二、预算单位构成

冠县财政局单位预算包括：冠县财政局本级机关预算。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272.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2.22
一般公共预算	1272.22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七、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72.22	本年支出合计	1272.22
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272.22	支出总计	1272.22

备注：项目收支不用的类别可以删除也可保留，但是序号要保证连续。

单位公开表 2

表 2.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 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事业 基金 弥补 收支 差额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上 年 结 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 营预 算			
								经 费 拨 款 （ 补 助 ）	其 他		经 费 拨 款 （ 补 助 ）										其 他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 营预 算		
107	冠县 财政 局				合计	1272. 22	1272. 22	1272. 22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1272. 22	1272. 22	1272. 22																			
			06		财政事务	1272. 22	1272. 22	1272. 22																			
				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财政事 务）	1272. 22	1272. 22	1272. 22																			

单位公开表 3

表 3.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07	冠县财政局				合计	1272.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2.22	992.22	280.00
			06		财政事务	1272.22	992.22	280.0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2.22	992.22	280.00
		201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2.22	992.22	280.00

单位公开表 4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72.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2.22	1272.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72.22	本年支出合计	1272.22	1272.2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272.22	支出总计	1272.22	1272.22		

单位公开表 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07	冠县财政局				合计	1272.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2.22	992.22	280.00
			06		财政事务	1272.22	992.22	280.0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2.22	992.22	280.00
		201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1272.22	992.22	280.00

单位公开表 6

表 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注：冠县财政局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21 年预算数	
类	款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合 计	992.22	992.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7.81	877.81
301	30101	基本工资	344.17	344.17
301	30102	津贴补贴	196.87	196.87
301	30103	奖金	28.68	28.68
301	30107	绩效工资	99.85	99.85
3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37	80.37
3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19	47.19
3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4	6.14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21 年预算数	
类	款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3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54	74.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82	89.82
302	30201	办公费	1.70	1.70
302	30202	印刷费	2.20	2.20
302	30203	咨询费	0.60	0.60
302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	30206	电费	4.00	4.00
302	30207	邮电费	0.70	0.70
302	30208	取暖费	14.00	14.00
3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	1.00
302	30211	差旅费	1.56	1.56
302	30213	维修(护)费	1.30	1.30
302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	30216	培训费	1.30	1.30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21 年预算数	
类	款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302	30226	劳务费	1.56	1.56
302	30228	工会经费	7.00	7.00
3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6	5.66
30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24	20.24
3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0	2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59	24.59
303	30302	退休费	17.97	17.97
303	30305	生活补助	6.62	6.62

表 8.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采购品目	金额	资 金 来 源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其他自 有资金	上年结 转
		类	款	项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注：冠县财政局单位 2021 年没有政府采购预算项目。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07	冠县财政 局	6.10		5.60		5.60	0.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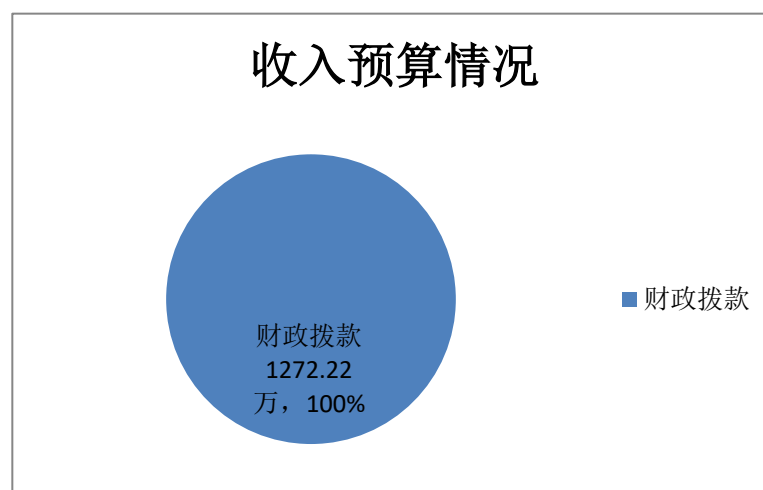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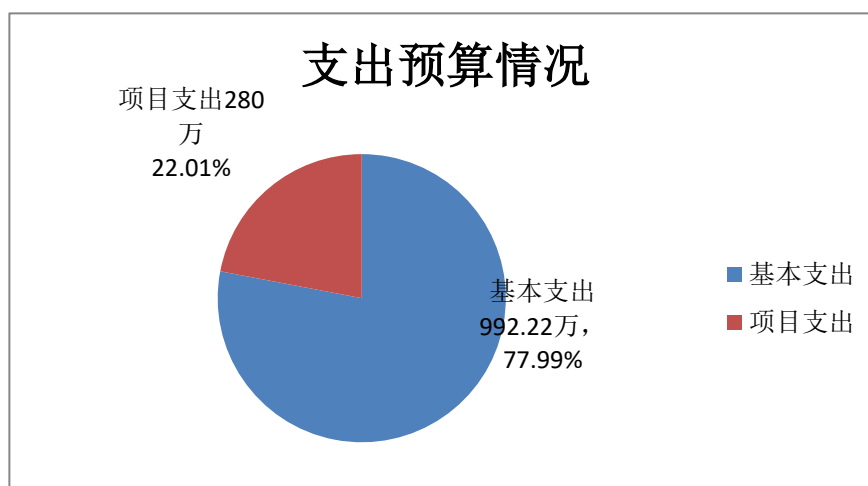
一、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1 年收入预算为 1272.2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272.22 万元,占 1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政府性基金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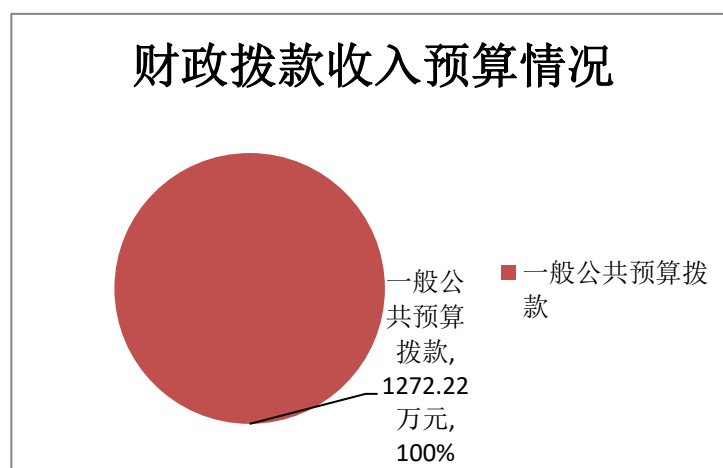


2021 年支出预算为 1272.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92.22 万元,占 77.99%,项目支出 280 万元,占 22.01%。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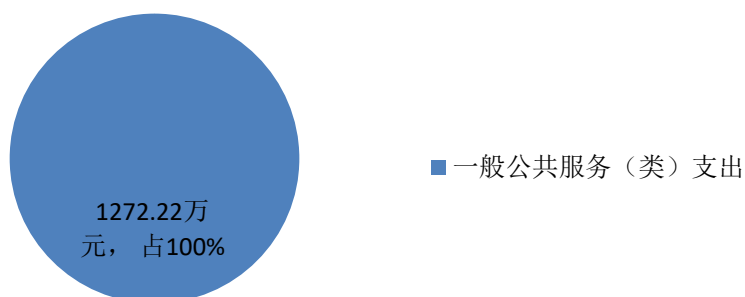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 1272.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272.22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占 0%。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72.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272.22 万元，占 100%。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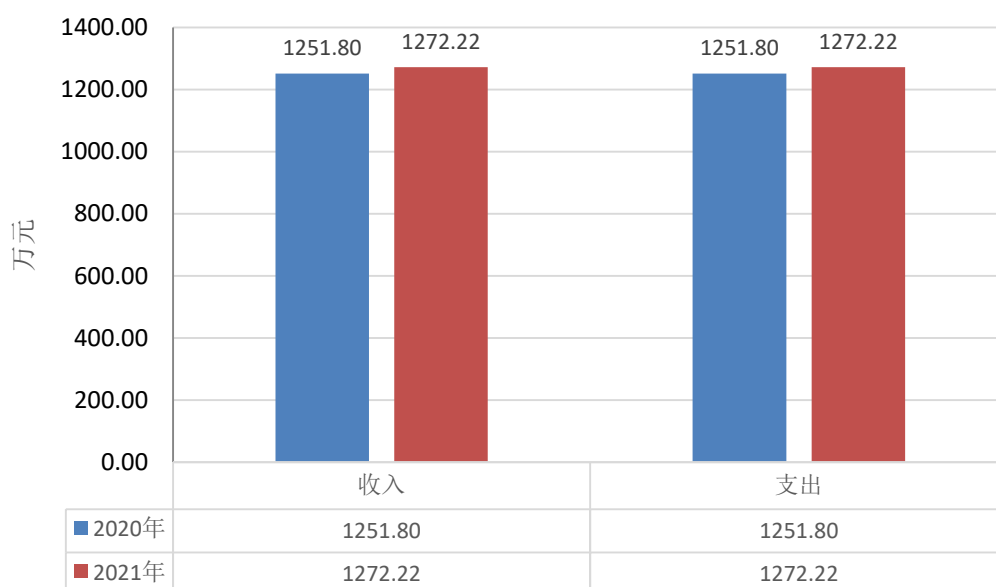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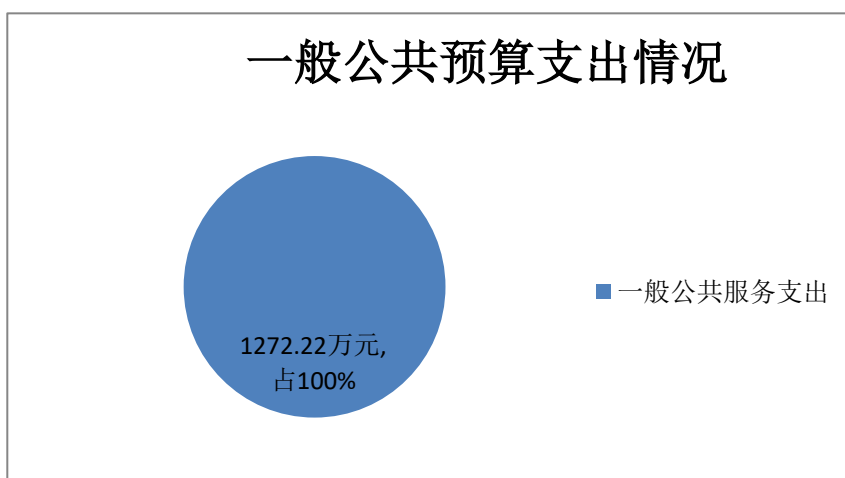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272.2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63%，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2021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1272.2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63%，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2.22 万元，占 100%。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272.22 万元, 比上年增加 9.3%, 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项)支出 0 万元, 比上年减少 88 万元, 主要是减少了委托业务支出预算。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冠县财政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992.22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877.81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89.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59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人员的取暖费和遗属补助。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21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6.1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6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0 万元。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减少 1.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 2020 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0 年减少 1.6 万元、原因是运行维护费用减少，公务接待费与 2020 年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89.82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减少 5.93 万元，下降 6.19%，主要原因是差旅费支出预算减少。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冠县财政局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台、件、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台、件、套)。

2021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台、件、套)。

(五)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冠县财政局项目支出均设置了绩效目标,涉及财政拨款 280 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单位名称：冠县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1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经费		项目类别	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冠县财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107
项目实施单位	冠县财政局本级（行政）			
项目属性	政策类刚性支出			
项目期限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21.00			
	其中：财政拨款：21.0			
	其他：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拟选择至少 13 个绩效评价项目，预计 1 个事前绩效评估，委托第三方		2021-03-15	2022-08-15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全县预算单位重点绩效评价任务，提高财务人员和项目负责人员绩效管理水平。		完成全县预算单位至少 12 个重点绩效评价任务，委托第三方实施，预算 21 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三方机构数量	≥2 个
			预算项目个数	≥12 个
			部门整体个数	≥2 个
		质量指标	绩效评价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绩效评价计划制定时间
		绩效评价实施时间		2020 年 3 月 15 日-6 月 20 日
		评价报告审核验收时间		2020 年 6 月 20 日-6 月 30 日
		评价报告定稿出具时间		2021 年 6 月 30 日-8 月 1 日
		成本指标	绩效评价项目付费标准	≤1.5 万元/个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每个项目发现问题数	≥2 个
			绩效评审发现建议条数	≥2 个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逐步扩面和提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门单位满意度	≥95%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单位名称：冠县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1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委托业务费		项目类别	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冠县财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107
项目实施单位	冠县财政局本级（行政）			
项目属性	政策类刚性支出			
项目期限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15.00			
	其中：财政拨款：15.0			
	其他：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聘用一名法律顾问，负责全局涉法涉诉工作；工程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委托第三方；国资国企相关业务规划风险评估。		聘用一名法律顾问，负责全局涉法涉诉工作；工程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委托第三方；国资国企相关业务规划风险评估。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人数	1 人
			第三方机构	≥2
		时效指标	服务期限	2021 年 1 月-12 月
		成本指标	预算总成本	≤15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处理单位各类法律事务及第三方服务事项	提供优质服务及结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业务科室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单位名称：冠县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1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软件运行系统维护费	项目类别	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冠县财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107	
项目实施单位	冠县财政局本级（行政）			
项目属性	政策类刚性支出			
项目期限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51.00			
	其中：财政拨款：51.0			
	其他：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维护全县财政工作系统，保障全县财政工作系统正常运转。	维护全县财政工作系统，保障全县财政工作系统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财政系统维护及时率	≥98%
		成本指标	财务系统维护费用	≤51 万元
		数量指标	预算绩效管理系统	1 套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县财政系统运行维修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以项目库、绩效目标为抓手，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搭建预算和绩效一体化平台，提高工作效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算单位财务人员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单位名称: 冠县财政局

填报日期: 2021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财政信息化建设		项目类别	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冠县财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107
项目实施单位	冠县财政局本级 (行政)			
项目属性	专项业务经费			
项目期限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48.00			
	其中: 财政拨款: 48.0			
	其他: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维护单位信息设备, 保障 正常工作运转。		维护单位信息设备, 保障正常工作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电脑	≤20
			服务器	5
			电子耗材、设备 维护及检修	一宗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 率	100%
		成本指标	购置成本	≤48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满足财政局办 公需求	改善财政局职工办公条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 的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单位名称：冠县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1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培训费		项目类别	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冠县财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107
项目实施单位	冠县财政局本级（行政）			
项目属性	政策类刚性支出			
项目期限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20.00			
	其中：财政拨款：20.0			
	其他：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各类业务培训，达到培训效果		参与上级组织的各类培训，完成本年度培训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全县会计人员人次	≥3500 人次
		数量指标	组织全县财务人员培训场次	≥5 场
		质量指标	提升全县财务人员业务水平	显著提升
		成本指标	全县财务培训费用成本	≤20 万元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对财政政策业务的理解	显著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县财政人员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单位名称：冠县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1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精神文明建设经费		项目类别	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冠县财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107
项目实施单位	冠县财政局本级（行政）			
项目属性	政策类刚性支出			
项目期限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15.00			
	其中：财政拨款：15.0			
	其他：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开展省级精神文明单位建设活动，提升职工精神文化生活水平。		开展省级精神文明单位建设活动，提升职工精神文化生活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精神文明单位	1 个
		数量指标	各项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经费保障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成本	≤15 万元
		成本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单位精神风貌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单位名称: 冠县财政局

填报日期: 2021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财政综合业务补助		项目类别	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冠县财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107
项目实施单位	冠县财政局本级（行政）			
项目属性	专项业务经费			
项目期限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 88.00			
	其中: 财政拨款: 88.0			
	其他: 0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维护单位正常运转		维护单位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职工人数	≥90 人
		质量指标	机关运行保障 及时率	≥98%
		时效指标	单位运行保障 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单位运行保障 成本	≤88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保证单位正常 工作运转	运行平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 的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 年度)

单位名称：冠县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1 年 1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单位购买服务费用		项目类别	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冠县财政局		主管部门编码	107
项目实施单位	冠县财政局本级（行政）			
项目属性	专项业务经费			
项目期限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年度金额：22.00			
	其中：财政拨款：22.0			
	其他：0			
项目实施进度 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维护单位正常运转		维护单位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人员	6 人
		质量指标	机构运行保障 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服务保障及时 率	100%
		成本指标	购买服务成本	≤2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保证单位正常 运行	单位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 的问题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县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社会公益机构接受的公益捐赠收入，以及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县级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